

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承辦人：張志豪
電話：02-27208889轉8399
電子信箱：bml802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7月1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都授建字第108013017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「中央主管機關補助結構安全性能評估費用辦法」第3條、第5條條文修正法案行政院公報一份 (5431271_1080130174_1_ATTACHMENT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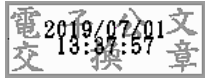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內政部發布「中央主管機關補助結構安全性能評估費用辦法」第3條、第5條修正法案1份，請轉知所屬會員知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內政部108年6月13日台內營字第1080808969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納入本局108年內政部建管法令函釋彙編第045號，目錄第三組編號第009號，網路網址：www.dba.tcg.gov.tw。

正本：台北市結構工程工業技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、臺灣省土木技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北市土木技師公會、臺中市土木技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桃園市土木技師公會、台北市土木技師公會、臺中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、桃園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、高雄市土木技師公會、台南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土木技師公會、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南市土木技師公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建築技術學會、臺中市大臺中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嘉義市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灣建築發展學會、社團法人永續發展工程學會、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、中華建築公共安全學會、台北市不動產仲介經紀人員教育協會、財團法人中國地政研究所、台灣不動產物業人力資源協會、社團法人中華都市更新全國總會、臺北市自行實施都市更新發展協會、中國房地產研究發展協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不動產教育訓練發展協會、全國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協會、中華城鄉更新發展研究教育學會、中華不動產知識交流協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都市更新推動協會、社團法人台北市地政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北市不動產教育發展協會、中華民國危老重建協會、台北市不動產聯協會、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、台灣公寓大廈品質管理協會

副本：



裝



訂



線